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2442

10位ISBN编号：7511842445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刘晓明、张帆、郑心宏 法律出版社 (2013-01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内容概要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以案说法》体系完整,纵横交错,由总及分。

每章中第一部分对各商事合同进行了基本的概述,并在理解上辅之以具体案例,逐步把握住各商事合同的基本特征。

第二部分对风险及防范方法作了规律性总结,各商事合同的风险特点的高发区不一而同,因此,作者结合了第一部分的合同特性分点解析,揭示读者风险所在的重点区块,并对应案例加深读者的记忆点。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作者简介

刘晓明，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北京理工大学、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

从事律师职业十五年里代理了大量有影响的民商事案件，担任多家央企、上市公司等大型企业的法律顾问，对公司、合同、证券投融资等法律实务有着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书籍目录

前言 第一章商事合同交易及其法律风险概述 第一节商事合同概述 一、商事合同的界定 (一)《国际商事合同通则》(以下简称《通则》) (二)《美国统一商法典》(以下简称《统一商法典》) (三)英国法 二、商事合同的特点 (一)更加注重交易效率与安全 (二)缔约者负有更高的注意义务 (三)在合同分类上,商事合同一般为有偿合同、要式合同、双务合同 (四)商事合同一般采严格责任作为归责原则 三、商事合同的分类 第二节合同风险概述 一、风险、法律风险、合同风险 (一)可认知性 (二)专业性 (三)损失性 (四)不可投保性 相关案例分析1 相关案例分析2 相关案例分析3 二、法律风险的类型 (一)违法行为所导致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二)合同管理中不规范行为所导致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三)法律不确定性所导致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四)合同签订前隐藏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五)合同订立时存在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六)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七)合同终止时的法律风险 相关案例分析 三、防控合同法律风险的一般原则 (一)防范知识原则 (二)重视防范原则 (三)切实行动原则 第二章买卖合同实践及其法律风险 第一节买卖合同概述 一、买卖合同的界定 相关案例分析 二、买卖合同的特点 (一)买卖合同是卖方转移财产所有权,买方支付对应价款的合同 (二)买卖合同是双务合同 (三)买卖合同是有偿合同 (四)买卖合同是诺成合同 (五)买卖合同为不要式合同 三、买卖合同的一般理论 (一)买卖合同的主要内容 相关案例分析1 相关案例分析2 相关案例分析3 相关案例分析4 相关案例分析5 ... 第三章借款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四章租赁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五章融资租赁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六章承揽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七章建设工程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八章技术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九章保管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十章仓储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十一章委托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十二章行纪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第十三章居间合同实践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参考文献 后记 声明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五）买卖合同为不要式合同 买卖合同采用何种形式，一般可由当事人自己决定。但法律明确规定或当事人另有规定必须遵守某种形式的，仍应遵守某种形式要求，如房屋买卖合同就应当用书面形式来订立。

三、买卖合同的一般理论（一）买卖合同的主要内容 依照《合同法》的规定，买卖合同的内容，首先应包括一般合同所应具备的主要条款，即：1.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所 当订立买卖合同的当事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在合同中应当写明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名称、主营业场所或住所、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职务，当订立买卖合同的当事人中有外国人（包括自然人和法人）时，还应当写明其国籍或法人注册地。

2.标的 根据我国《合同法》第132条的规定，出卖的标的物，应当属于出卖人所有或者出卖人有权处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者限制转让的标的物，依照其规定。

在标的物条款中应该清楚地写明标的物的名称，以使标的物可以特定化或将来可以特定化。

3.数量 数量即对买卖合同标的的计量要求，包括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应当选择双方共同接受的计量单位，确定双方认可的计量方法。

相关案例分析1【案情简介】 2007年10月18日，章某与东莞市A公司签订了一份《协议书》，协议约定：A公司以2750元一吨的管模（废铁）出售给章某，在双方签字后，章某先付定金10万元给A公司，合同约定该定金以章某装走最后一车货物时结清，多退少补。

合同签订后，章某依约向A公司交纳了10万元定金。

章某根据《协议书》的约定多次到A公司拉旧管模，每次交易都即时结清货款。

2007年11月7日，章某将自己与A公司的业务交易转让给吴某，并与吴某签订了一份《协议书》，但章某并未将此事告知A公司。

此后，章某于11月9日、12日、14日、16日到A公司拉走了四车管模，也结清了货款。

签订合同一个月后，由于市场上废五金涨价，被告A公司要求提高收购单价，遭章某拒绝，双方遂终止了所有业务。

章某要求A公司返还定金10万元，遭A公司拒绝，2008年5月26日，章某向东莞市人民法院起诉，要求A公司给付定金10万元。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编辑推荐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以案说法》编辑推荐：商事活动的核心在于效率与安全，在于风险的认识与防范。

商业风险的控制由商业从业者去衡量，法律风险的防范则由法律工作者去把握，以期用可知的法律风险去降低未知的商业风险。

<<商事合同风险及其防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